

##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签字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使第四届监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现选举陆婷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三、备查文件

-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5月17日

**附件：陆婷女士简历：**

陆婷，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担任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组织人事部总经理、总裁助理，杭州口腔医院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现任通策集团审计监察委员会委员、通策集团筹建中心审计监督总监以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陆婷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